

緬甸商務部新進出口許可證規定 3/22 新聞通報、4/1 日公告及 4/25 新聞通報內容整理表

2023/6/28

日期	3 月 22 日新聞通報	4 月 1 日正式公告	4 月 25 日新聞通報	6 月 21 日新聞通報	2022 緬甸海關稅則號列總數
出口	文件號 6/2023 ● 通過海運及邊境出口的貨品須於系統申請許可證。 ● 原屬免出口許可貨品，系統填報時會自動核發許可證。 ● 列出自動核發許可證 (Auto Licensing) 的 <u>10,293</u> 項稅號。	文件號 18/2023 ● 列出系統中非自動核發許可證 (Non-Auto Licensing) 的 1,556 項稅號 (不論通過海運、空運及陸運出口，均須申請許可)。			11,849
	文件號 7/2023	文件號 19/2023	文件號 8/2023	文件號 9/2023	
進口	● 所有貨品須在抵達港口前取得許可證。	● 列出系統中非自動核發許可證 (Non-Auto Licensing) 的 <u>8,774</u> 項稅號 (不論通過海運、空運及陸運進口，均須申請許可)。	● 通過海運及邊境進口的貨品須於系統申請許可證。 ● 4 月 1 日公告之 8,774 項貨品，須申請進口許可證貨品，再依非自動許可證審核程序批准進口 (Non-Automatic Licensing)。 ● 其他原屬豁免申請進口許可證的 3,075 項貨品，系統填報時會自動核發許可證 (Auto Licensing)。	● 原可申請自動核發許可證的 3,075 項稅號貨品，修改為 1,525 項稅號貨品，且只適用於通過海運進口。 ● 列出通過海運進口可申請自動核發許可證 (Auto Licensing) 的 1,525 項稅號。 ● 邊境進口之所有貨品均須以非自動核發許可證	11,849

日期	3月22日新聞通報	4月1日正式公告	4月25日新聞通報	6月21日新聞通報	2022 緬甸海關 稅則號列總數
	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列出自動核發許可證的<u>3,075</u>項稅號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方式申請許可證。(因需提供資金來源證明) ● 自動核發及非自動審批模式，延至6月22日起實施。 	
執行日期		2023年4月1日起	2023年6月1日起	2023年6月22日起	